

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党组成员,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

# 向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述职

新华社电 根据党中央有关规定,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党组成员,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每年向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书面述职。近期,有关同志按规定就2024年度工作向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书面述职。

习近平认真审阅述职报告并提

出重要要求,强调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繁重。要深入学习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党中央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推动高质

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要增强政治能力,沉着应对国内外形势变化带来的挑战,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稳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确保社会大局稳定。要锤炼党性、提高思想觉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加强调查研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自觉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要立足自身职责,坚持干字当头,履职尽责、攻坚克难,推动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在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征程上展现新担当新作为。

## 综合极端条件实验装置通过国家验收



2月26日,综合极端条件实验装置通过国家验收,这标志着我国建成了国际先进的同时具备低温、超高压、强磁场和超快光场等极端条件为一体的用户实验装置。(新华社发 吉林大学供图)

## 外交部敦促美方停止武装台湾 停止破坏台海和平稳定

新华社电 外交部发言人林剑26日表示,中方敦促美方停止武装台湾,停止破坏台海和平稳定。

当日例行记者会上,有记者问:据报道,特朗普政府日前解冻53亿美元“援外资金”,其中包括8.7亿美元对台军援。中方对此有何评论?

林剑表示,中方对有关报道感到严重关切。美国向中国台湾地区提供

军事援助,严重违反一个中国原则和中美三个联合公报,严重侵犯中国主权和安全利益,向“台独”分裂势力发出严重错误信号,中方历来坚决反对。

“我们敦促美方停止武装台湾,停止破坏台海和平稳定。中方将密切关注形势发展,坚定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和领土完整。”林剑说。

(成欣 马卓言)

## 我国将加速高新技术设备等特殊货物通关

新华社电 26日,海关总署等三部门明确提出加快高新技术设备及原材料、特定药品、医疗器械、生物制品、紧急航材、重大国际活动及展会暂时进境商品等特殊货物通关速度,鼓励具备条件的航空口岸设立“绿色通道”,快速放行。

通知围绕进一步提高航空口岸进出口货物通关效率、进一步提升航空口岸出入境人员通行效率、进一步加强重点航空口岸枢纽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航空口岸公共服务水平以及进一步规范降低航空口岸综合物流成本等五大方面,推出16条措施。

主要包括优化完善京津冀、长三

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等具备条件的主要航空口岸7×24小时通关保障制度;有针对性地在具备条件的航空口岸探索开展出口货物机坪“直装”和进口货物机坪“直提”试点;支持跨境电商企业通过空运渠道,将符合条件的境外退运、国货入区、境外进口等多种来源商品在综合保税区内理货分拣后集拼出口;进一步优化境外旅客联程中转、口岸签证、互免签证、过境免签、单方面免签、区域性入境免签等政策;鼓励航空公司加大全货机运力投放力度,加密定期国际全货机航线,拓展国际航空货运运力等。

(邹多为 丁乐)

## 超六成惠及民营经济

## 税惠政策激发民营经济活力

新华社电 国家税务总局26日发布的数据显示,2024年现行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的主要政策减税降费及退税26293亿元,其中,民营经济纳税人(包括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享受相关政策减税降费及退税15870亿元,占比超60%。

国家税务总局纳税服务司负责人介绍,2024年税务部门持续健全“税企面对面”常态化交流机制,建立民营经济主体直联点,持续开展“春雨润苗”专项行动等活动,累计组织开展宣传辅导活动7万余场次,惠及小

微企业主体1039万户次,组织“走流程 听建议”活动4000余场次,收集响应个体工商户诉求3.8万余条。同时,开展新办户“开业第一课”,向全国1096万新办户推送针对性宣传产品1428万条。

税费优惠等多方面政策有效激发了民营经济主体活力。税收数据显示,2024年民营经济销售收入增速比全国企业平均水平高0.5个百分点。其中,高技术制造业、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销售收入同比分别增长13%和4.7%。

(王雨箫)



## 漏诊被判赔 体检机构须引以为戒

戴先任

广东一公司员工陈某积极响应、参加单位体检,结果显示肺部“未见异常”,不料一年半后却确诊癌症晚期。体检机构是否存在漏诊?是否需要对此承担赔偿责任?近日,广州天河区人民法院公布了这起案件判决结果,体检机构因漏诊而赔偿陈某13.7万元(见2月23日《广州日报》)。

体检“未见异常”,一年半后却确诊癌症晚期,漏诊导致陈某错过最佳治疗时期,对他的身心造成严重伤害,还要为此承担医疗费用,法院判决体检机构赔偿,可谓合情合法。

体检的目的就是预防疾病、发现疾病,让体检者做到早预防、早治疗。如果体检机构不认真负责、操作不规范等原因导致漏诊、误诊,会对体检消费者造成误导、耽误病情等,起到反作用。

体检行为虽不以治疗疾病为目的,但也属于医疗行为范畴,医务人员要尽好诊疗注意义务。《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明确:医疗机构开展健康体检应当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和规范,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健康体检的质量。我国民法典则规定:医务人员在诊疗活动中未尽到与当时的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造成患者损害的,医疗机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现实是,类似漏诊导致体检者病情

被延误的案例屡见不鲜,暴露了一些体检机构存在某些顽疾。如一些体检机构把公司体检当成“走过场”,对此不够重视,这也是造成漏诊的重要原因。还有一些医疗机构违规办理健康证,体检程序更是如同虚设。

类似案例屡屡发生,给健康体检行业再次敲响警钟。为让类似事件不再发生,不仅要将对失职的体检机构进行追惩,也要下好监管“先手棋”,倒逼其自身做好“体检”。同时还需防范一些体检机构、医疗机构以体检之名开展过度诊疗、以走过场式体检违规办理健康证等行为,对此类伤害体检行业形象与权威性的违规行为,要依法依规追究问

责,使相关机构及其人员不敢越雷池一步。当前,广大群众已经渐渐形成了定期体检的共识。若体检变成“花架子”,恐怕其“防未病”的功能将大打折扣。为此,体检机构必须扛起职责,以专业性立足,确保体检质量。体检者也要增强防范意识、维权意识,以较真的精神通过法律渠道及时维权。

体检的本质是筛查疾病,事关体检者身体健康、生命安全,若体检机构漏诊,在一定程度上就会成为疾病的帮凶。此番法院判决,是对涉事体检机构的惩戒,更是对相关行业的警示,但愿类似本不该发生的事故真的能够不再发生。